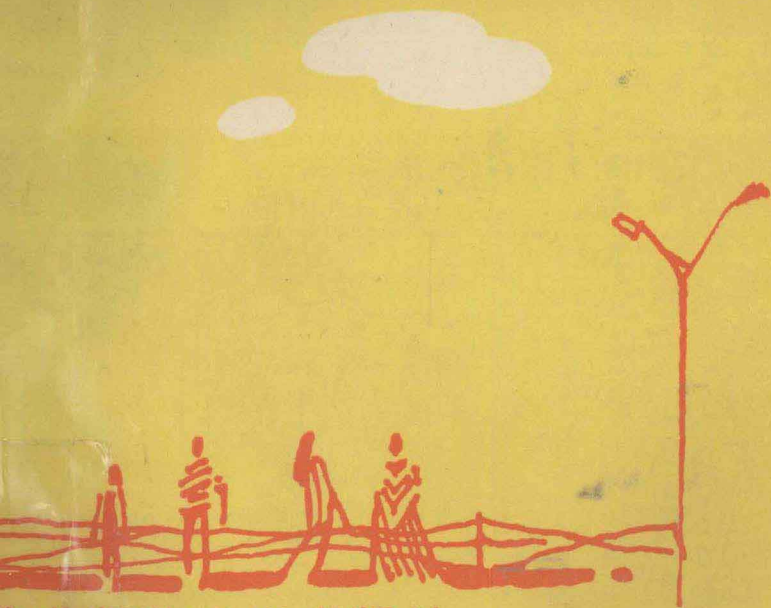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学生优秀作文精选

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语文组 选编



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

HONGXUESHENG YOUXIU ZUOWEN JINGXUAN

中学生优秀作文精选

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语文组选编

ZHONGXUESHENG
YOUXIU ZUOWEN
JING-XUAN

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

目 录

1	城里有这样一条小巷	高二	傅 辉
5	瑞雪, 唤起我的回忆	高三	许 可
10	小鹤飞走了……	高一	顾建敏
13	门前的小街	高二	胡 静
15	灯	高二	胡亚东
18	蒲公英带来幸福	初二	杨 扬
21	“雪老人”	初二	曹 玫
23	农家乐	高一	李 航
26	雨	高一	鲁雪翎
28	冰城之冬	高一	吴 琼
31	我爱雨	初三	陈 伟
33	故乡情	初二	阎 妮
36	北大荒, 我的故乡	高二	李春阳
39	我热爱这个地方	高二	王红玲
41	重庆印象	高二	吴雪源
43	圆明园断想	初二	李 秀
46	哦, 圆明园	初二	孙韶松
48	故地	初二	李 真
50	一间小屋引起的回忆	高一	郭维涛
52	卢沟桥的诉说	初二	申业美

54	轻风颂	初三	贾冬梅
55	勿忘我赞	初三	王莉莉
58	长留心上的形象	高一	迟 新
60	爱的追忆		
	——记我和我的爸爸	初二	马宇辉
64	同龄人的理解	高一	迟 莹
68	祖国在我心中	高三	曾春欣
71	我选择了学文	高二	刘旭东
74	天哪，真可怕	初三	孟汇涓
77	日记给我带来了欢乐	初三	朱青阳
79	奶奶的小铁锤	初二	李金岩
82	难忘的一件事	初二	张 睿
84	最后的一个队日	初二	丁 岩
87	生日烛光	高一	汪 彤
90	噢，失落……	初一	张 铎
92	妹妹和“咪咪”	初一	王 宇
94	我的一家	初三	于立志
97	我的启蒙老师	初三	黄明姣
100	陈老师的眼神	初二	刘 进
102	我心目中的鲁迅其人		
	——从鲁迅的作品看鲁迅	高二	刘晓莉
104	安然的眼晴	高二	唐蔚巍
108	创新与未来	高三	唐 虹
110	小草与高山	高三	关 欣
113	小议“旁征博引”	高三	张 丽
115	水仙个性美丑之我见	高三	王新新

117 怎样交一个真正的朋友	高三 孙阳春
120 挑战者的力量	高三 陈 晖
123 从广东人“北伐”谈竞争	高三 王 琰
127 “水烟袋”的启示	高三 谭 磊
129 说“畸形”	高二 李新华
131 一个亟待解决的问题	高三 李贞子
133 读史有感	高三 左珊丹
136 怪乎哉？不怪也 ——由一则新闻想到的	高一 张英男
138 这些信得过的学生为什么会犯罪 ——由一则新闻想到的	高一 李 乐
141 为“朝圣者”铺路	高三 张 清
143 做新时代的闯将	初三 焦 健
147 啊，我的同学们	高三 官苗红
150 浅谈《山中，那十九座坟茔》 中的郭金泰	高一 邓 蕾
152 梅花鹿	高三 林伟明
154 追寻光的足迹	高二 杜 冰
158 海底城	高一 颜 军
161 Z星球漫游记	高二 陈柳漪

城里有这样一条小巷

高二 傅 辉

瞬间，马路被拓宽了；瞬间，大厦如林；瞬间，城市换下了砖红色的外衣……

瞬间，一切都是在瞬间发生的——除了那条小巷，那像小城的历史一样悠长的小巷哟！

小巷里藏着我的童年。

我的记忆里——赵家奶奶总系着一个大围裙，拐着一双小脚，总好像有急事似的在小巷里穿梭；董爷爷白天呼呼睡觉，在傍晚四点多钟起来吃晚饭，然后拎着一个大布兜到副食店打更，第二天早晨他早早地回来，兜子里装着几斤顺便买回的菜；王叔叔一堆一堆地往家里抱书，常常看到后半夜，再一堆一堆地抱出小巷；李家姐姐总是冷冰冰的，跟谁也不搭腔，早晨把车子推出大门，便重重地把门关上，于是这一天再也看不见她的影子；宋家哥哥常常裸着上身，露出健美的肌肉，尤其当他早晨起来举那两个黑不溜秋的哑铃时，我常常跑去捏那两个隆起的“小耗子”。还有张家阿姨，总领着和我一样大的小翔去买小人书……

童年的小巷每天如此。

早晨，妈妈爸爸上班去了。我便和钥匙一起被送到赵奶奶家，开始我单调又快乐的一天。赵奶奶把儿子和儿媳的饭盒装好，然后送他们出大门，接着陆陆续续有几户双职工把钥匙送来，于是，这小巷里除了我和赵奶奶以及隔壁打着呼噜的董爷爷，便再也没有什么人了，一直到晚上五点以前。赵奶奶每天早晨都要用抹布将屋里的家具擦一遍，甚至连厨房里的水缸盖也不漏下，然后再将屋里的东西归拢归拢，这一天也便没什么事了。

妈妈送我来时，总给我背个小红包，包里总有几块饼干、几块糖。赵奶奶常用自己的钱给我买东西，所以妈妈说，赵奶奶照看我要倒贴钱。赵奶奶喜欢我，爱听我跟她唠嗑，她也总跟我说话，我听得似懂非懂，倒也隐隐约约地对小巷有了一些了解。

奶奶常说起李家姐姐，说她小时候也和我一样白白胖胖，像个小粉团。后来她进了工厂，工作干得好，没几年得了不少奖状。她那时每天都早出晚归的，而且每天都乐乐呵呵的。后来，厂子里推荐工农兵大学生，群众一致选了她。不料，在她行李都打好了以后，却得知她被别人的“硬门子”顶了。李家姐姐在床上大哭三天，三天以后走了出来，头上的蝴蝶结没了——变成了现在这个冷冰冰的样子。宋家哥哥总是撇撇嘴：“谁短她八百吊了？”是啊，谁短她的了？她总是那样令人望而却步，而我多希望看到赵奶奶说的从前的她啊！

宋家哥哥在我心目中是个好汉，身体棒棒的，整天穿件运动背心。有劲没地方使时，便举几下哑铃，再不就和小翔抢小人书看。他的声音很有“味”，但是只会唱：“咱们工人

有力量，嘿！咱们工人有力量……”

小翔是唯一可以和我玩的人，我也真佩服他。他什么都懂。他告诉我：“这个字念‘打’，那个字念‘倒’。”还知道为什么街上有的大字报中的人名要倒着写，“他们是反革命！”他告诉我，在他三岁时，就会数一百多个数。妈妈总夸他，我很不服气，因为那些字都是小翔妈妈带他上街时看大字报认识的，而我妈妈从不带我上街！

王叔叔被小巷里的人称为“漏斗”，因为他每次都是抱回多少书再如数抱回去，宋家哥哥背地里叫他“候选臭老九”，而他却说宋家哥哥的力气靠不住，只有他的东西在肚子里，谁也拿不走。我当时很奇怪：那是什么东西呢？

我的童年就在这些人中，在这条小巷中逝去了……

二

一九七九年，我已十多岁了，这时的小巷——

赵奶奶去世了，得的是脑溢血。送丧时，小巷里的人都哭了，甚至那个“没心没肺的混东西”（宋家哥哥的“雅号”）也哭了，而且一连很长时间都没有再举哑铃。

赵奶奶的小孙子出世了，这个小巷中的最小公民，常常用最嘹亮的哭声提醒人们他无庸置疑的存在。

宋家哥哥带回一位漂亮的媳妇，居然也变得“衣冠楚楚”了。他自己也说自己变得“楚楚动人”了，王叔叔乐喷了饭。

李家姐姐脸上还是“零度”以下，可是竟也打扮起来了，十米以外顶风也能闻到一丝香味。宋哥哥对此大为不屑，嘴都撇到耳根子后面去了。

小翔的鼻梁上架上了眼镜，让我好不嫉妒！

还有一些东西，是伴“随风潜入夜”的春雨，悄然无声地来了——

电视机做了前锋，接着打进小巷的是单缸洗衣机、电风扇、双缸洗衣机、电冰箱……小巷开始变得有声有色起来。

王叔叔当上了助理工程师，他得意地对宋哥哥示威：“怎么样，肚子里有‘货’！”宋哥哥“瘪”了，没几天便报了刊大。

李家姐姐完全变了！整天都笑得像过年一样，小翔妈妈说，那是因为她的诗在杂志上发表了。宋家哥哥说那家杂志有眼无珠，竟发表“冰块子”的作品，真是对不起读者！还“损”人家说：“今后她的条件可高了，没有背过几首唐诗的断不会‘入选’！”我问妈妈“入选”是什么意思，妈妈笑呵呵地刚想回答，一看是我，不笑了，“小孩子家家的，大人的事少管！”大人！宋哥哥像个猴似的淘，也算大人？

小翔迷上了计算机，整天里叨咕着什么“语言”、什么“号”、什么“型”的，还吵着要买一台……

小巷，那载着我的童年、我的少年记忆的小巷，那亲切的、人情味浓得化不开的小巷，你真的没有变吗？

小巷，我走过无数次的小巷，你也在走吧？你也在跟着时间、历史在走吧？小巷，我爱你，但我更希望你成为历史，更希望在你的原地立起一座摩天大厦！

（此文作于1986年）

【评语】

本文在一九八五年东北三省小作家散文邀请赛中获得了一等奖，是小作者在两个半小时内写的命题作文。

在社会发展中，特别是在一个社会大变革时期，人们的生活每时每刻都在发生变化。这些变化无论是显著还是细微，都直接或间接地反映了社会的本质。小作者写的是普通的人，普通的事，普通生活中常见的喜怒哀乐，但不论是写“生老病死”显著的变化，还是“随风潜入夜”细微的变化，都深刻地反映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社会生活的巨大变化。这种由小见大，由现象揭示本质的写法，读来感到亲切，读后感到深刻。可以看出，小作者在立意和选材方面都具有一定的艺术才能。

瑞雪，唤起我的回忆

高三 许 可

喜爱冬天的人儿是，
心地纯洁的人，
像紫罗兰花儿一样，
是我亲密的友人。

——日本《四季歌》

又下雪了。今年的雪好白呀，白得叫你不忍心踩；今年的雪好纯呀，纯得让你觉得自己要化成一滴水。

北国的瑞雪呀，再一次唤起我的回忆……

雪地上的相识

还是在我初二时参加的一次冬令营中。那个冬天冷得可怕，至今提起来还有些瑟瑟发抖呢！一大早，我们在雪地上集合了。尽管地上的雪厚得像棉被，上苍还是源源不断地向地上撒着雪。我冻得直想哭。好像是幻觉，一件军大衣突然降落到我的身上，那大衣好沉，简直要把我压倒。是上帝发慈悲吗？我仰起头，看到的不是上帝，而是一张男孩子的脸。他长得很瘦，瘦得可畏，但并不会使人想到营养不良。相反，他的瘦却似乎蕴含着一种力，什么力呢？我却说不清。我感到一种由温暖产生的极大的快慰，一时竟不知该怎样向他道谢。他好像看出了我的心思，很随和地说：“我喜欢让雪落在身上，你穿着吧。咱们是一个组的，我叫许雪明。”说完，索性把手伸向空中接雪，那样子，很虔诚；那神情，太认真了。我想：他喜欢雪一定是真的。这大衣太诱人了，我不愿失去冰天雪地里难得的温暖，向他点点头，一半是信任，一半是感激。

晚上是冬令营诗会，雪已经停了，风也小了许多。诗会在小操场上举行。我把大衣还给许雪明，见他正在准备诗朗诵，是一首他自己写的颂雪的诗，便问：“你那么爱雪？”他风趣地说：“我叫雪明，人哪有不爱自己的名字的？”我被这近乎荒谬的逻辑逗乐了。他见我手里的诗也是雪的题材，问：“你也爱雪？”我学着他的口气说：“冬令营诗会上，

哪有不咏雪的？”他也笑了。

四季里春天是最受宠的，而我却爱雪，他也爱雪，这巧合使我兴奋，心里洋溢着一种找到“同盟军”的快感。我告诉他我叫许可，这时我才意识到——我们同姓。

就这样，雪地上，我，他，一个初二，一个高二，一个女生，一个男生，两个迥然不同的“阶层”的人，相识了。

瑞雪中的兄妹情

又一个飘雪的冬天。那一年的雪不十分大，同今年的雪比起来甚至还逊色三分。但他却以一种巨大的感染力攫住你，给你带来吉祥，让你在它的怀抱里沉醉。那一年的雪真难忘。

我已经上初三了，面临着升高中的考试。由于扁桃体手术病休一周，我的数学课落下很重要的一段——解三角形，期中考试成绩下降了。一天，许雪明告诉我下午第七节课去找他补数学，似乎是一个历史的巧合，每每我“遇险”的时候，他总是出现在我面前，或者送大衣，给我温暖，或者做老师，传授知识。谁说冬天寒冷，瑞雪无情？在我眼里，冬天意味着一种知识。谁说冬天寒冷，瑞雪无情？在我眼里，冬天意味着一种和谐的美，瑞雪里蕴含着希望和追求。不是等待春天，而是对下一个冬天的向往，对另一幅瑞雪图的期待。

紧接着是新年，人们在除旧迎新之际总是要动一番感情的。我回忆我和许雪明在冬令营的相识，回忆他每天兢兢业业给我补课，他瘦削的身材，和那瘦削里满载的力。突然感到那是一种带有保护性的力，一种人人都需要却未必人人都

能得到的力，一种看不见摸不着却能排山倒海的力。我没有去寻找它，但它却找到了我；我没有时时刻刻感到它的存在，但它却无时无刻不温暖着我，扶助着我，感染着我。我没多思索。在给他的贺年片上郑重地写下：“哥哥，新年好！”几乎是同时，“新年邮递员”送来了另一张贺年片，上面也只有五个字：妹妹，新年好！

又一次不谋而合，我不禁为之一震。这一切没有一丝人工的修饰与渲染，一切是那么自然，就像冬天下雪；一切又是那么恰当，我们同姓，我们理应是兄妹！

贺年片上有一首日本《四季歌》：喜爱冬天的人儿是，心地纯洁的人，像紫罗兰花儿一样，是我亲密的友人。我捧着它，想了很多、很多……

就这样，两个酷爱冬天的人，在一年以后的瑞雪中，建立起雪一般的兄妹情。

那一年的雪是透明的。

雪花里的心声

今年的雪，来得早，下得也厚，下得农民露出了笑脸，瑞雪兆丰年嘛。雪也给我带来了欢欣——哥哥来信了。

信上带着南国的温热，带来了哥哥对雪的思念。他说他已经考上了研究生，正在自修第二门外语。信的结尾写道：

“你觉得上了高三女生就不如男生，这太荒谬了！你不是一向很要强吗？希望你努力。”这封信带给我的岂止是哥哥对妹妹的关心呢？

我没有立即回信，直到高三第一次模拟考试结束后，才寄去了一封信。信里没有正文，只有两片纸工雪花，一张

考试名次表，榜首是我的名字。

“雪花”传递着我们的心声，传递着兄妹情，传递着对雪的爱，传递着对事业的追求。

啊，雪花，洁白无暇的雪花，这上苍的恩赐，这情感的精灵！

啊！瑞雪，北国的瑞雪，唤起我对往事的美好回忆，更唤起我对未来的不懈追求！

在那洁白、洁白的雪地上有两行脚印，有的深，有的浅。但却是坚定、笔直地向前、向前，一直通向幽蓝色的远方……

（此文获1986年东三省小作家散文邀请赛二等奖）

【评语】

写好复杂的记叙文是每个高中生应具备的能力。

这篇记叙文大胆地接触“禁区”，敢于描写异性同学之间的友谊，感情是健康的、纯洁的。

文章的构思巧妙，以雪为线索，以友谊为中心，雪带来了温暖的友谊，友谊像瑞雪一样无瑕。选取的材料都围绕着雪——友谊，剪裁也注意取舍，以小标题过渡，首尾照应，确实是一篇好文章。

这类文章线索、中心、选材是极为重要的，本文的成功之处亦在于此。

小鹤飞走了……

高一 顾建敏

这儿好美好美。

蓝蓝的，像大海一样的天，下面，是碧绿碧绿的，看不到边的大草甸子；在很远很远的地方，天与地溶在了一起，蓝和绿便一起溶进了淡淡的雾气中，“大海”与小草也一起溶进了朦朦的烟霭中……

我的家就在这儿。每天，我都和好朋友清清到草甸上玩儿。那草甸子上有好大的苇荡，也是绿色的；那水那么清那么纯，水面也映满了绿色。

我们总愿意在草地上比赛翻跟斗，摇着小船在苇荡里捉迷藏，可我们顶喜欢的，还是听各种鸟叫，看各种鸟飞，欣赏丹顶鹤跳舞……

这儿住着很多很多鸟。每年春天的时候，鸟儿都在这里“唱歌”：有轻盈的云雀，勤劳的金腰燕，唱得最好听的黑枕黄鹂，又笨又胖的野鸭子，还有顶漂亮顶漂亮的丹顶鹤……

丹顶鹤都住在苇荡里。它们的腿又细又长，身上披着雪白的翎毛，只有颈部和尾部是黑色的，头上还顶着红红的“峨冠”，漂亮极了。

因为草甸子上有“舒适”的苇荡，清清的水，水里还有很鲜很鲜的鱼儿，所以，丹顶鹤每年春天都来这儿孵小鹤。它们要飞起的时候，便迈开长长的腿快跑几步，然后用力扑

扇大翅膀，身体成一条直线，便飞了起来，轻轻地，像一片片白云，无声地飘来，飘去……它们还喜欢在阳光下跳舞。阳光是金色的，绿草、丹顶鹤也是金色的了。它们时而踩着轻盈的舞步，时而拍拍翅膀便离开地面，又轻轻落下，还会发出响亮、好听的叫声。我和清清常常趴在草地上，看得入了迷，就学丹顶鹤的叫声，丹顶鹤也常常随声应答。每当这时我都告诉清清，丹顶鹤是在回答我，可她就是不服气，她说，还是她待小鹤好……

可是不知从什么时候起，清得一眼可以望到底的河水变得混浊了，发出一阵阵难闻的臭味，水面上，还常常漂着死鱼。

听妈妈说，那是城里的一家化工厂，把许多脏水排到了河里，那儿的河水又把脏水带到了这儿。

草黄了，不再是从前那样的青青；鸟儿飞走了，再也听不到那迷人的“音乐会”了。

我和清清还是每天去看丹顶鹤。可它们好像都很累了，总是无精打彩地站在那儿，不再轻盈地跳好看的舞了。是嫌这儿的鱼不好吃么，还是遇到了什么不愉快的事？

我们发现许多小鹤刚刚出世不久就死了，它们的爸爸妈妈都那么伤心。但有一天，我和清清在一个窝里发现了两只小鹤，窝边，竟躺着一只大鹤。它躺在那儿，一动也不动，脖子上的羽毛已经掉光了。

它死了。好可怜。

“也许是狼吧？”我轻声问。

“不！”清清使劲摇了摇头，“要是狼就会把它全吃光的。”

“那是吃坏鱼吃死的吗？”

清清没有作声。她慢慢抱起了大鹤，我默默地跟着她。

我们为大鹤举行了“葬礼”。清清哭了，我也哭了。清清用锹使劲儿挖土，我也帮她挖。我们给大鹤挖了一个大大的坑，好让它在里面舒服一些。清清送给它一大束野花，我给大鹤系上了心爱的蝴蝶结……

两只小鹤没有妈妈了，我们决定照顾它们。我把我的那只腿上系上白线，给它起名叫“雪儿”；清清则给她的那只腿上系上红线，起名叫“红红”。

我们每天都去看两只小鹤，给它们带“好吃”的，可它们并不喜欢。它们最愿意吃我们好不容易弄来的鲜鱼。

小鹤慢慢长大了，一直长到了秋天。它们该走了，可身体还很瘦弱。我和清清都极力想把两只小鹤抱回家去，让它们在屋里过冬。但它们不愿意。

终于有一天，当我们来到苇荡看它们的时候，再也找不到两只小鹤了。小鹤飞走了，和其他的鹤一起，飞走了。

“它们不会回来了。”清清对我说。

我不愿相信，可我相信。

春天又来了，草儿却不像从前那样绿。今年的春天安静极了，小鹤没有回来，许多鸟儿都没有回来。

小鹤会找到一个像从前的大草甸子那样的地方吗？我真担心。

假如风儿会传话，我一定请它问问小鹤，假如有一天，这的水又像从前一样清，这儿的草又像从前一样绿，这儿的鱼又像从前一样鲜，它们，还会回来吗？

（此文作于1987年）